**113年度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重要事項及時程：**

**壹、重點摘述：**

1. 依據『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辦法』規定，本年度申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介聘之教師應在同一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始得申請介聘。（教師申請**市內介聘**者，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教師應在同一學校或幼兒園實際服務**滿六個學期**以上。扣除各項留職停薪期間所計算之實際年資。但育嬰或應徵服兵役而留職停薪期間之年資，得採計至多二學期**）**。
2. 新修正重點：

(1)申請巿外介聘教師，查驗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應附最近一個月(113年4月2日至113年5月1日止)之文件為限,且需含詳細記事。

(2)申請市外介教師，除提具紙本「申請表」外，亦需至市外介聘網站列印「教師個人資料表」，供比對申請應聘科類別是否一致。

(3)113年度市內介聘調整採「線上方式」辦理<https://eteacher.tyc.edu.tw/news/news2.php>

，申請巿內介聘教師依介聘作業日程，自行上網填報個人資料及選填志願，超過規定期限後即不得更改或增減。

(4)航空城計畫區內受影響學校(計后厝國小、圳頭國小、沙崙國小及陳康國小等4校)113年度之超額教師，列為超額教師介聘第1優先順序。

1. 普通班一般教師介聘順序:依序辦理具原語中高級認證教師應優先介聘至原住民重點學校，具客語中高級認證教師應優先介聘至客家人口二分之一行政區學校及一般教師。
2. 符合巿內介聘且無教師法、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規範不得介聘之各款情事者，始得同意其申請參加。
3. 航空城計畫區內受影響學校（計竹圍國小、后厝國小、圳頭國小、沙崙國小及陳康國小等4校），113年度上開5校超額教師將列為超額教師介聘第1優先順序。

**貳、介聘重要時程:**

| **缺額調查** | **市內介聘** | **市外介聘** |
| --- | --- | --- |
| 4/11公布缺額 | 航空城計畫學校超額(超超額)4/12~4/15自行上網填報資料及選填志願 | 4/19~4/29介聘者自行上網填報資料及選填志願 |
| 4/15~4/22第1次缺額普查及行政專長缺額填報.報局備查 | 4/17航空城計畫學校超額(超超額)上午/公開分發下午/13:30介聘報到,開教評會審查 | 5/3 13:00~15:30市外介聘積分審查 |
| 4/23第1次缺額審核 | 4/15~5/1介聘者自行上網填報資料及選填志願(含超額教師) | 5/17市外介聘結果5/24(之前)開教評會 |
| 6/4~6/6第2次缺額普查 | 5/1 13:00~15:30市內介聘積分審查 |  |
|  | 5/6 10:30超額介聘報到,開教評會審查 |  |
|  | 5/8 13:30市內介聘報到,開教評會審查 |  |